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：

大家好，我是九月開始在宣道會沙田堂實習的傳道。08年受洗加入教會的我，對我而言，教會可以說是我地上唯一的家。兩年前選擇了走上神學生涯，不過這卻意味我要離開這個家。為甚麼我會讀神學呢？讓我簡單分享我的成長背景。

我是土生土長的香港人，但卻擁有與別不同成長經歷。出生自破碎家庭下，自小不能與家人同住，只能透過社工安排入住寄養家庭。長期沒有得到適切的照料，令我兒時行為十分「出眾」：考試默書不及格、時常搗蛋、不交功課、常常被老師點名責罵…名乎其實「壞學生」。那時，更因為老師怕我教壞其他學生，禁止他們與我一齊玩。記得十歲那年，被社工安排入住家舍（雖則叫「家」舍，但明顯不是個「家」），情況更差。那裡的學童背景複雜，導師偏心，再者，我「口臭」性格容易與人產生衝突。所謂「先撩者賤」，每次被導師責問時，縱使我是被欺負一方，都會先被責罵，這是「曳仔」的特權。

沒有自信、沒有朋友、喜歡說謊、行為嘩眾取寵…回想，其實小時的我不算壞，但就像「人球」般寄人籬下，又欠缺別人理解及愛護，感覺無奈。現在，我已是滿有自信、懂得與人相處，甚至開始承擔牧養服侍的角色。這轉變是從何時開始？甚麼地方塑造成現在的我？答案肯定是教會。

十一歲，是我人生轉捩點。那時，我入住家舍，在週末期間，我跟哥哥返教會參與團契，這個地方給予我由小缺乏的成長元素——包容及愛。由團契生活到事奉，都改變我不少。只要我學懂顧及別人感受，團契導師不介意我搗蛋；團契給予我一起同行的朋友，慢慢地，更成為生命中最重要的知己；長輩了解我的缺乏和需要，給我衣服

穿；公開考試前，甚至信任我們，讓准考生保管教會鎖匙，作自修室溫書；成績不理想時，不同弟兄姊妹充當老師，為我免費補習...

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」太廿五 40

微小的我，漸漸地有了自信、朋友、肯定及信仰。現在返教會已十多年了，最讓我深刻的，是長輩一句簡單的說話：我很乖！不要輕看這句，對於從來沒有被肯定過的我，這真摯的讚賞衝破了我兒時關口；這窩心的勉勵，肯定了我存在價值。受洗加入教會後，我開始委身事奉。他們對我很信任，給予我很多事奉機會：音樂敬拜隊、兒童主日學老師、團契團長...，這一切一切，不能盡錄。教會每位弟兄姊妹對我的愛及包容，是上帝愛的彰顯，是基督身體的特徵。能成為上帝的兒女，是我一生的福份。

兩年前走上神學的路，源於對上帝的回饋，及問了一句：我可以為祢做甚麼？縱使我的蒙召並不是轟轟烈烈的異像感受，但我確實知道，我的過去決定了將來服侍方向。因此，我渴望接觸不同的小朋友及青少年，陪伴他們一起成長及經歷神的愛。願主使用我，如同當初我返教會時，弟兄姊妹作在我這微小的身上一樣。

文強

